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

MINMETALS LAND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

董事變更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一、 劉則平先生辭呈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及
- 二、 劉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以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劉則平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上述職務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劉波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劉波先生，現年五十四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總經理。劉先生持有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建築工程系工程碩士學位，亦為中國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以及中國建築業協會屬下工程項目管理委員會副會長及深基礎與地下空間工程分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冶金科工集團有限公司（「中冶集團」），曾任中冶集團暨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總經濟師，並先後任職中冶集團多家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從事工程設計、施工及技術開發和推廣工作，在土地開發及城市綜合體EPC工程總承包(包括新加坡環球影城EPC總承包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劉先生亦曾參與多項科研的開發與研究工作，獲得多項國家專利及科研成果獎，並於二零一一年獲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以表彰彼於發展中國工程技術事業做出的特殊貢獻。

劉波先生於過去三年未有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之任何權益，與本公司亦無訂立服務合約或訂定服務年期。劉先生於二零

二零年將收取之董事酬金(包括薪金、其他津貼及酌情花紅)為1,682,648元人民幣。董事之酬金乃參照本公司業績與盈利狀況、同業薪酬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劉波先生之事宜務須本公司之股東垂注，董事亦不知悉有關此項委任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 條規定予以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對劉則平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熱烈歡迎劉波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何劍波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執行董事劉波先生、陳興武先生及楊尚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小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林中麟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